

A LIBRARY OF
DOCTORAL
DISSERTATIONS
IN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中国
社会科学
博士论文
文库

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
当代阐释

张秀琴 著

A LIBRARY OF
DOCTORAL
DISSERTATIONS
IN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
当代阐释

张秀琴 著
导师 杨耕
审稿 李茂生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当代阐释/张秀琴著. -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5. 7
(中国社会科学博士论文文库)
ISBN 7-5004-5188-1

I. 马… II. 张… III. 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
理论研究 IV. A811.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88096 号

责任编辑 关 桐
责任校对 尹 力
版式设计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010-64031534 (总编室)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 订	丰华装订厂
版 次	2005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8.5	插 页	2
字 数	210 千字		
定 价	20.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者简介

张秀琴 1970年生人，祖籍安徽合肥。先后就读于安徽大学哲学系和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2000年考入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师从杨耕教授，并于2003年获哲学博士学位；同年分配至中国政法大学人文学院哲学系任教，现为副教授。自1998年以来，先后在《哲学研究》、《现代哲学》以及《教学与研究》等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二十余篇；翻译有《行政伦理学》和《持续创新》等伦理学和管理哲学类经典译著十多部（一百多万字）；所承担的主要课程：哲学专业英语和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等；主要研究方向：意识形态问题、马克思和后现代主义哲学比较研究。

内 容 提 要

本文试图通过对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创立过程的基本梳理、对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基本观点的综合阐述以及对马克思意识形态批判的向度和问题域的初步探讨，对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做一基本理解，并试图在这一理解过程中，对其做出当代性的阐释；同时，鉴于各种思潮尤其是西方马克思主义特别是法兰克福学派、知识社会学观点以及后现代主义意识形态思想对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种种误读，我们在对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进行当代性阐释时，有必要将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与这些理论做一比较研究，当然这种比较并非简单地指出对与错，而是将各种思潮的对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具体理解，以文本的形式呈现在读者面前，以便在理解作者文本的基础上，试图对其做出公正的评价，从而刨出其理论的合理部分，作为我们进一步发展和完善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之用。

《中国社会科学博士论文文库》

编辑委员会

主 任：李铁映

副 主 任：汝 信 江 蓝 生 陈佳贵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洛林 王家福 王缉思

冯广裕 任继愈 江蓝生

汝 信 刘庆柱 刘树成

李茂生 李铁映 杨 义

何秉孟 邹东涛 余永定

沈家煊 张树相 陈佳贵

陈祖武 武 寅 郝时远

信春鹰 黄宝生 黄浩涛

总 编 辑：李茂生

学术秘书：冯广裕

总 序

在胡绳同志倡导和主持下,中国社会科学院组成编委会,从全国每年毕业并通过答辩的社会科学博士论文中遴选优秀者纳入《中国社会科学博士论文文库》,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正式出版,这项工作已持续了12年。这12年所出版的论文,代表了这一时期中国社会科学各学科博士学位论文水平,较好地实现了本文库编辑出版的初衷。

编辑出版博士文库,既是培养社会科学各学科学术带头人的有效举措,又是一种重要的文化积累,很有意义。在到中国社会科学院之前,我就曾饶有兴趣地看过文库中的部分论文,到社科院以后,也一直关注和支持文库的出版。新旧世纪之交,原编委会主任胡绳同志仙逝,社科院希望我主持文库编委会的工作,我同意了。社会科学博士都是青年社会科学研究人员,青年是国家的未来,青年社会科学者是我们社会科学的未来,我们有责任支持他们更快地成长。

每一个时代总有属于它们自己的问题,“问题就是时代的声音”(马克思语)。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注意研究带全局性的战略问题,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我希望包括博士在内的青年社会科学工作者继承和发扬这一优良传统,密切关

注、深入研究 21 世纪初中国面临的重大时代问题。离开了时代性,脱离了社会潮流,社会科学研究的价值就要受到影响。我是鼓励青年人成名成家的,这是党的需要,国家的需要,人民的需要。但问题在于,什么是名呢?名,就是他的价值得到了社会的承认。如果没有得到社会、人民的承认,他的价值又表现在哪里呢?所以说,价值就在于对社会重大问题的回答和解决。一旦回答了时代性的重大问题,就必然会对社会产生巨大而深刻的影响,你也因此而实现了你的价值。在这方面年轻的博士有很大的优势:精力旺盛,思想敏捷,勤于学习,勇于创新。但青年学者要多向老一辈学者学习,博士尤其要很好地向导师学习,在导师的指导下,发挥自己的优势,研究重大问题,就有可能出好的成果,实现自己的价值。过去 12 年入选文库的论文,也说明了这一点。

什么是当前时代的重大问题呢?纵观当今世界,无外乎两种社会制度,一种是资本主义制度,一种是社会主义制度。所有的世界观问题、政治问题、理论问题都离不开对这两大制度的基本看法。对于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者和资本主义世界的学者都有很多的研究和论述;对于资本主义,马克思主义者和资本主义世界的学者也有过很多研究和论述。面对这些众说纷纭的思潮和学说,我们应该如何认识?从基本倾向看,资本主义国家的学者、政治家论证的是资本主义的合理性和长期存在的“必然性”;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中国的社会科学工作者,当然要向世界、向社会讲清楚,中国坚持走自己的路一定能实现现代化,中华民族一定能通过社会主义来实现全面的振兴。中国的问题只能由中国人用自己的理

论来解决,让外国人来解决中国的问题,是行不通的。也许有的同志会说,马克思主义也是外来的。但是,要知道,马克思主义只是在中国化了以后才解决中国的问题的。如果没有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际相结合而形成的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马克思主义同样不能解决中国的问题。教条主义是不行的,东教条不行,西教条也不行,什么教条都不行。把学问、理论当教条,本身就是反科学的。

在 21 世纪,人类所面对的最重大的问题仍然是两大制度问题:这两大制度的前途、命运如何?资本主义会如何变化?社会主义怎么发展?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怎么发展?中国学者无论是研究资本主义,还是研究社会主义,最终总是要落脚到解决中国的现实与未来问题。我看中国的未来就是如何保持长期的稳定和发展。只要能长期稳定,就能长期发展;只要能长期发展,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就能实现。

什么是 21 世纪的重大理论问题?我看还是马克思主义的发展问题。我们的理论是为中国的发展服务的,决不是相反。解决中国问题的关键,取决于我们能否更好地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发展马克思主义。不能发展马克思主义也就不能坚持马克思主义。一切不发展的、僵化的东西都是坚持不住的,也不可能坚持住。坚持马克思主义,就是要随着实践,随着社会、经济各方面的发展,不断地发展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没有穷尽真理,也没有包揽一切答案。它所提供给我们的,更多的是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世界观、方法论、价值观,是立场,是方法。我们必须学会运用科学的

世界观来认识社会的发展,在实践中不断地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只有发展马克思主义才能真正坚持马克思主义。我们年轻的社会科学博士们要以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为己任,在这方面多出精品力作。我们将优先出版这种成果。

李锐性

2001年8月8日于北戴河

序

作为社会意识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意识形态以表现一定社会中人们的利益、意志、愿望和要求为内容，其基本职能是直接参与社会生活，以巩固或改变一定的社会关系。意识形态既是人们特定的经济关系的观念表现，又直接构成了人们特定的思想关系和特定的精神生活本身。在马克思看来，意识形态的本质特征就是实践性，不仅意识形态本身就是一种实践观念，而且意识形态诸形式之间的结构变化也是实践发展在观念上的反映和体现；意识形态所具有的“阶级性”和“虚假性”也只有在生产力高度发展以及实践革命中才可以得以最终祛除。

同时，作为“阶级社会维护意识”的意识形态又常常表现为社会全体成员的普遍意识，实质上它却是统治阶级意识的体现。这就是说，意识形态总是以“真理”或“科学”的面目出现，而且社会大多数成员也往往把它作为真理或科学，这就是意识形态所取得的“合法性”外衣。这种外表与本质、公共性与阶级性之间的矛盾或悖论就是意识形态的内在矛盾，要解决这种悖论或矛盾，唯一的途径也只有依靠实践过程。

所以，实践性是意识形态理论的本质特征，也是我们理解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关键。正是从这一实践性原则出发，作者在本文中将马克思的意识形态理论的基本观点概括为：“意识形态没有历史”、作为“观念的上层建筑”的意识形态、作为“阶级

社会维护意识”的意识形态以及作为人类文化发展载体的意识形态。

产生于实践活动之中的意识形态，其发展过程不仅有赖于实践的发展进程，而且最终能否实现，也有赖于实践的高度发展。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认为，“意识形态本身并无历史”。可是，既然迄今为止的人类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那么，一方面作为“观念的上层建筑”而存在，另一方面作为人类文化发展载体而出现的意识形态，也就不可避免地表现为“阶级社会的维护意识”，表现为人类社会的“一般知识形式”。所以，实践对意识形态的决定作用是从归根结底的意义上说的。如果把这本来需要众多中介的决定作用理解为直接的决定作用，那么，整个人类精神生产就会被描述为一幅肤浅而滑稽的图画。

实践对意识形态的决定作用并不是线性的和直接的，而是呈现出具体的、特殊性和复杂性。马克思认为，作为观念的上层建筑的意识形态，对人民的统治主要是通过制造社会的意识形态氛围，通过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活动，把一定的思维方式和信念灌输给社会成员。这里，教化起着重要的作用。通过教化承受了这些意识形态的个人，会以为这些意识形态的观点和情感就是他们思维的本己方式和行为的真实动机，于是，意识形态的虚假性就被遮蔽了，人们看到的意识形态就是所有人都没有疑义的共同的、真实的“知识和文化”。

当代资本主义更是把这种意识形态灌输作用发挥得淋漓尽致。当我们说意识形态是阶级社会的维护意识的时候，指的就是意识形态发挥着这样的作用：从精神方面把统治阶级的利益合理化，把与统治阶级利益内在统一的生产关系合理化，并以知识、观念和信念等形式保证这种利益的实现。为了作到这一点，意识形态必然从各个方面掩盖这种利益的狭隘性，给它批上自然性的外衣，将其打扮成必然的、社会每个人都期望实现的普遍利益。

同时，它也由此使本阶级的成员实现意识上的自觉，从而在精神上凝聚起来。

这样的意识形态能否发挥“维护”作用，与意识形态中的真理性因素并无大多关联，而是与其所发挥的召唤作用和社会整合作用关系密切。这种召唤作用和社会整合作用主要体现在两个层面上，即心理层面和理论层面：从心理层面来看，意识形态潜藏于阶级成员的无意识活动之中，从而无声无息地影响着他们的社会行为；就理论层面而言，意识形态是统治阶级在思想观念中创造的世界，更重要的是，统治阶级必定把这个观念的世界诉诸具体的规划和方案，从而对整个社会实践发生重大的影响作用，牵引着被统治阶级跟着统治阶级的意识形态走。所以，马克思认为，在阶级社会中，人们在精神上受意识形态的控制而不能回归自己，只有依靠无产阶级革命才能最终摆脱意识形态对人的控制。

正是因为意识形态在充当阶级社会维护意识的时候，是以种种方式渗透到人们的生活之中，并内化为人们的日常思维和行为方式的，所以，人们很难发现意识形态的这种虚假性和控制性。在意识形态虚幻的光环的照耀下，虚假的影像反而成了现实本身，这就给我们造成了一种假相，即统治阶级的实践都是从意识形态开始的，实践的成功也就是意识形态在现实中的展现。

尽管非“意识形态阶层”的精神生产活动可以在理论上被设定为“自由的精神生产活动”，即摆脱了意识形态羁绊的“一般知识形态”的创造活动，但在实践中，他们总是有意无意地要受自己所处的社会状况包括思想文化遗产状况的影响，即便是自然科学家的自由创造活动，也必须以一定的意识形态作为自己的舞台，有时甚至还直接地为意识形态提供合理性根据。换句话说，在阶级社会中，所有的精神生产都必须在一定的意识形态情境中进行。所以，一方面是在理论上对意识形态和一般知识

形态的区分，另一方面则是我们看到的在现实中意识形态和一般知识形态的融合。这也正是意识形态理论的“悖论”之处。如果不了解这一悖论，我们就无法把握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实践性本质。

意识形态不仅是统治阶级的阶级意识，而且是阶级社会的主流文化。换言之，意识形态不仅具有阶级性，而且还具有文化性。在这一意义上，可以说，到资本主义为止的主要文化都属于一定的意识形态。人类文化正是通过意识形态这种形式得到了发展。所以，意识形态是阶级社会文化发展的重要载体。此外，意识形态又是文明社会中人与人交往的中介和公共领域。在西方马克思主义者看来，这一中介和公共领域几乎和物质生产实践一样，对人产生了一种不可抗拒的和无处不在的支配力量。意识形态的制造同时也是文化的生产，反之，文化的制造同时也是意识形态的生产。因而，在文明社会中，文化总是具有一定的意识形态性，而意识形态也总是具有一定的文化性。所不同的是，文化的概念常常用于指认社会精神现象，而意识形态概念则往往指认统治阶级的阶级意识。

意识形态作为阶级社会的文化载体，本身已经成为社会的文化主流，并为社会的发展提供了文化背景，作为文化遗产或传统影响着人们的思维和行动，或者说，制约着人们的历史活动，正如马克思所说：“一切已死的先辈的传统，像梦魇一样纠缠活人的头脑。当人们好像刚好在忙于改造自己和周围的事物并创造前所未闻的事物时，恰好在这种革命的危机时代，他们战战兢兢地请出亡灵来为他们效劳，借用他们的名字、战斗口号和衣服，以便穿着这种久受崇敬的服装，用这种借来的语言，演出世界历史的新的一幕。”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人们所处的世界就是一个以意识形态为主体的世界，是意识形态使人从自然的存在转变为社会的存在，并进而对社会发展发挥着全面而持久的影响作用。

在我看来，作为一种批判理论，意识形态理论应该致力于通过意识形态的真理性的外表，探求其“意识形态性”，也就是判断其虚假性和欺骗性，同时揭示出意识形态企图掩藏或超越的东西，换言之，意识形态批判应该是维护和坚持既定意识形态的真理部分，揭示其错误部分，并阐述自己对这一过程的更为全面的理解。实际上，我们要完整理解意识形态批判的内容，正确把握意识形态批判的任务，从而建立一种当代社会所需要的意识形态的批判方法，并对意识形态进行新的阐释。这种新的阐释以马克思的意识形态理论为指导，既不是接受现今流行的关于意识形态终结的观点，也不是后现代主义的意识形态观念，即所有的思想、语言和话语都已经被渗入了意识形态。我注意到，存在于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与西方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理论之间的差异在新的历史时期又以新的形式出现了。尽管这些差异是以不同的方式和不同的术语表达出来的，但总体性、意识和社会存在的关系、意识形态和真理关系等问题仍然是目前讨论意识形态问题的核心话题。本书的作者在这些方面做出了自己独特的思考。我不能说这些思考和探讨已达到高屋建瓴，但它也绝不是浅滩上的漫步。在我看来，本书作者的探讨是严肃的、令人鼓舞的并富有启发性。

杨 耕

2005年2月于中国人民大学静园

目 录

序	杨耕 (1)
导言 问题的由来及其实质	(1)
第一章 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创立和发展	(11)
一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研究意识形态问题的理论起点	(11)
二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初步形成	(15)
三 《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基本形成	(24)
四 《资本论》：马克思对意识形态理论的发展和进一步研究	(41)
第二章 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的基本观点	(49)
一 “意识形态没有历史”	(50)
二 作为“观念的上层建筑”的意识形态	(56)
三 作为“阶级社会维护意识”的意识形态	(61)
四 作为人类文化发展载体的意识形态	(67)

第三章 马克思意识形态批判的向度和问题域 (73)

- 一 哲学批判：意识形态与虚假意识问题 (74)
- 二 经济学批判：意识形态与科学 (83)
- 三 资本主义政治社会批判：意识形态与上层建筑 (93)
- 四 全面批判：意识形态与文化 (98)

第四章 从马克思的意识形态理论到西方马克思主义

的意识形态理论 (104)

- 一 弘扬意识形态的“批判精神” (105)
- 二 拓展意识形态的批判领域 (113)
- 三 追问意识形态的本体存在 (121)
- 四 求索意识形态的超越之径 (127)

第五章 从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到当代知识社会学

意识形态理论 (155)

- 一 作为一种总体的分析框架而存在的意识形态 (155)
- 二 “从意识形态概念走向知识社会学” (160)
- 三 法兰克福学派对知识社会学意识形态理论的评价 (169)

第六章 从马克思意识形态理论到后现代主义意识

形态理论 (191)

- 一 后现代主义意识形态理论的崛起及其根源 (191)
- 二 知识/权力：“超越”意识形态的策略 (204)
- 三 解构：“抹平”意识形态的策略 (221)
- 四 话语：“淹没”意识形态的策略 (226)
- 五 意识形态的终结与超越 (228)